附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贸易救济调查局

**Trade Remedy and Investigation Bureau**

**Ministry of Commerc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对加拿大反歧视调查

评论意见表

调查机关现邀请各利害关系方就被调查措施的内容、歧视性、影响、损失评估等提交评论意见。请填答下列问题、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

1.基本信息。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类型** | 政府机构🞎 商协会🞎 企 业🞎  社会公众🞎 其他 |
| **与案件相关性** |  |
| **联系人及职务** |  |
| **联系方式** |  |

2.请说明您如何评价被调查措施。

3.您是否认为被调查措施存在歧视性。

4.您是否认为被调查措施违反了世界贸易组织相关规则或加拿大相关国内法律。

5.请评估加拿大政府在决定采取被调查措施的决策过程中是否充分保证各利害关系方的程序性权利。

6.您是否认为被调查措施对中国企业的生产经营、贸易及投资等方面造成或可能造成限制和阻碍。

7.您是否认为被调查措施对中国企业在加拿大及第三国（地区）市场的竞争力等方面造成或可能造成损害。

8.请评估因被调查措施导致的行业或企业个体的损失。

9.请评估因被调查措施导致的损失如何能得到救济和补偿，可就此提出可采取的措施建议。

10.如果您有其他需要进一步解释、澄清或补充的问题，请在此详细说明。